

关于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7年9月26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招商中证白酒份额的场外份额、场内份额以及招商中证白酒A份额、招商中证白酒B份额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7年9月26日，招商中证白酒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招商中证白酒份额的场内份额、招商中证白酒A份额、招商中证白酒B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份额折算比例按截尾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折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折算后份额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
招商中证白酒场外份额	1,520,516,304.77	2,271,959,788.45	0.494202845	1.494	1.000
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	3,473,132.00	5,189,563.00	0.494202845	1.494	1.000
招商中证白酒A份额	56,738,242.00	56,738,242.00 新增场内招商 中证白酒份额： 1,993,610.00	0.035136986	1.035	1.000
招商中证白酒B份额	56,738,243.00	56,738,243.00 新增场内招商 中证白酒份额： 54,086,790.00	0.953268697	1.953	1.000

注：招商中证白酒场外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招商中证白酒场外份额，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招商中证白酒A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招商中证白酒B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将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上午开市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7 年 9 月 28 日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调整为前一交易日（2017 年 9 月 27 日）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分别为 1.000 元和 0.992 元。2017 年 9 月 28 日当日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和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份额的场内份额持有人，可能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 1 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情况。

2、本基金原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和本基金基础份额——招商中证白酒场内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3、本基金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提升，相应地，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增加。

4、由于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折算前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中证白酒 A 份额、招商中证白酒 B 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率所带来的风险。

5、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cmfc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8 日